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城市传媒

公告编号：2019-007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3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82 号出版大厦 2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5,304,2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42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副董事长贾庆鹏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栾少湖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马琪先生出席会议并作会议记录，公司其他高管全部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 01	选举王为达先生为公司董事	445, 265, 438	99. 9912	是
1. 02	选举贾庆鹏先生为公司董事	438, 045, 739	98. 3699	是
1. 03	选举杨延亮先生为公司董事	438, 045, 740	98. 3699	是
1. 04	选举李楷先生为公司董事	438, 071, 041	98. 3756	是
1. 05	选举隋兵先生为公司董事	438, 071, 042	98. 3756	是
1. 06	选举王东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438, 071, 043	98. 3756	是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 01	选举周海波为公司独立董事	445, 045, 735	99. 9419	是
2. 02	选举栾少湖为公司独立董事	438, 045, 736	98. 3699	是
2. 03	选举张鹏为公司独立董事	438, 071, 037	98. 3756	是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 01	关于选举李茗茗为公司监事	445, 071, 034	99. 9476	是
3. 02	关于选举尹伦柱为公司监事	438, 045, 735	98. 3699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01	选举王为达先生为公司董事	71, 073, 747	99. 9454				
1. 02	选举贾庆鹏先生为公司董事	63, 854, 048	89. 7929				
1. 03	选举杨延亮先生为公司董事	63, 854, 049	89. 7929				

1.04	选举李楷先生为公司董事	63,879,350	89.8285				
1.05	选举隋兵先生为公司董事	63,879,351	89.8285				
1.06	选举王东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63,879,352	89.8285				
2.01	选举周海波为公司独立董事	70,854,044	99.6364				
2.02	选举栾少湖为公司独立董事	63,854,045	89.7929				
2.03	选举张鹏为公司独立董事	63,879,346	89.8285				
3.01	关于选举李茗茗为公司监事	70,879,343	99.6720				
3.02	关于选举尹伦柱为公司监事	63,854,044	89.792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所有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全部当选。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开广、田雅雄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3 日